

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

年	月	日	星 期	議 程			
				會 次	時間(上午)	會 次	時間(下午)
					0900——1200		1400——1700
112	12	12	二	1	一、代表報到 二、主席報告召開本次會議緣由 三、決定本次會議議事日程		
112	12	13	三	2	審議代表提案		蒐集資料、下鄉考察
112	12	14	四	3	一、審議人民請願案 二、臨時動議 三、閉會		

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座次表

副主席 楊水信	主席 黃文欣	秘書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

行政 課長	社會 課長	清潔 隊長	政風	農觀 課長	主計	人事
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	----	----

主任 秘書	鄉長
----------	----

建 課	設 長	民 課	政 長
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

報告台

出入口

走道

出入口

列席人員席

代表 陳尤莉	代表 辛愛華
主席 副主席	代表 莊振源

代表 翁明惠	代表 陳秀金
代表 李俊龍	代表 陳孝融

列席人員席

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議案審查小組名冊

職稱	姓名	職掌	備考
主 席	黃文欣	綜合審查有關民政、建設、社會、行政、農觀、清潔、主計、人事、政風業務之提案。	
副主席	楊水信		
代 表	李俊龍		
代 表	莊振源		
代 表	陳尤莉		
代 表	辛愛華		
代 表	陳孝融		
代 表	陳秀金		
代 表	翁明惠		

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2 日(星期二)上午 9 點

二、地點：金寧鄉仁愛新村 6 號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代表：黃主席文欣、楊副主席水信、李代表俊龍、莊代表振源、陳代表尤莉、辛代表愛華、陳代表孝融、陳代表秀金、翁代表明惠

四、本會：楊代理秘書志團

五、主席：黃主席文欣

紀錄：王蕙涵

楊代理秘書志團：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代表出席人數已達法定額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黃主席文欣：各位代表大家好，各位代表對於本會召開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所排定議事日程是否有意見，請提討論。若沒有意見，本次臨時會照議程進行，今天會議到此。

六、散會。

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(星期三)上午 9 點

二、地點：金寧鄉仁愛新村 6 號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代表：黃主席文欣、楊副主席水信、李代表俊龍、莊代表振源、陳代表尤莉、辛代表愛華、陳代表孝融、陳代表秀金、翁代表明惠

四、列席單位人員：鄉公所楊鄉長忠俊、王主任秘書四川、楊課長雅芳、陳課長柏帆、李課長煜翔、楊課員哲銓（柯課長逢平請假）、許課長國彬、張隊長寶仁、李人事管理員亞娉、陳主任心怡、許主任正暉

五、本會：楊代理秘書志團

六、主席：黃主席文欣

紀錄：王蕙涵

楊代理秘書志團：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，代表出席人數已達法定額數，請主席宣佈開議。

黃主席文欣：主秘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、各課室主管大家早，今天我們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會次 2，現在會議開始。

黃主席文欣：今天的議程是審議代表提案，我們照程序進行，現在我們請本會秘書報告。

楊代理秘書志團：請翻到代表提案，第一號案，類別建設、民政，提案人黃文欣，連署人楊水信、李俊龍。

案由：后湖環島南路兩旁土地自二十幾年前即規劃為遷村用地，然至今非但未遷村且又限制其發展，建議應儘速解除限制，以維護當地居民權益。

說明：后湖由於位於飛機起降航道關係，為配合政府相關政策，環島南路兩旁土地自二十幾年前即規劃為遷村用地，然至今非但未遷村且又限制其發展，建議應儘速解除限制，以維護當地居民權益。

辦法：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請鄉公所依權責辦理。以上請審議。

黃主席文欣：各位代表請審議。

黃主席文欣：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？

黃主席文欣：若沒有意見，第一號案照案通過。

楊代理秘書志團：請翻到代表提案，第二號案，類別建設，提案人辛愛華，連署人莊振源、陳孝融。

案由：建請規劃賈村為國民住宅用地，進行整體開發國民社會住宅，以照顧地方無殼居民。

說明：

1. 鄉內居民反映賈村區域長時間荒蕪，現今年輕人成家購屋不易，一間公寓住宅動輒七、八百萬，一般人大多無力購置，且土地未能充分利用發展，影響社會生態均衡發展。
2. 建議將賈村規劃為國民住宅用地，並進行整體開發國民社會

住宅，以照顧地方無殼居民。

辦法：提大會審議通過後請鄉公所依權責辦理。以上請審議。

黃主席文欣：各位代表請審議。

黃主席文欣：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？

黃主席文欣：若沒有意見，第二號案照案通過。

七、散會。

金門縣金寧鄉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提案表

案 號	第 1 號案	類 別	建設、民政
提 案 人	黃文欣	連 署 人	楊水信、李俊龍
案 由	后湖環島南路兩旁土地自二十幾年前即規劃為遷村用地，然至今非但未遷村且又限制其發展，建議應儘速解除限制，以維護當地居民權益。		
說 明	后湖由於位於飛機起降航道關係，為配合政府相關政策，環島南路兩旁土地自二十幾年前即規劃為遷村用地，然至今非但未遷村且又限制其發展，建議應儘速解除限制，以維護當地居民權益。		
辦 法	提請大會審議後請鄉公所依權責辦理		
大會決議	照案通過		

金門縣金寧鄉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提案表

案 號	第 2 號案	類 別	建 設
提 案 人	辛愛華	連 署 人	莊振源、陳孝融
案 由	建請規劃賈村為國民住宅用地，進行整體開發國民社會住宅，以照顧地方無殼居民。		
說 明	1. 鄉內居民反映賈村區域長時間荒蕪，現今年輕人成家購屋不易，一間公寓住宅動輒七、八百萬，一般人大多無力購置，且土地未能充分利用發展，影響社會生態均衡發展。 2. 建議將賈村規劃為國民住宅用地，並進行整體開發國民社會住宅，以照顧地方無殼居民。		
辦 法	提請大會審議後請鄉公所依權責辦理		
大會決議	照案通過		

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第 3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點

二、地點：金寧鄉仁愛新村 6 號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代表：黃主席文欣、楊副主席水信、李代表俊龍、莊代表振源、陳代表尤莉、辛代表愛華、陳代表孝融、陳代表秀金、翁代表明惠

四、列席單位人員：鄉公所王主任秘書四川(楊鄉長忠俊請假)、楊課長雅芳、陳課長柏帆、李課長煜翔、柯課長逢平、許課長國彬、張隊長寶仁、李人事管理員亞娉、陳主任心怡、許主任正暉

五、本會：楊代理秘書志團

六、主席：黃主席文欣

紀錄：王蕙涵

楊代理秘書志團：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，代表出席人數已達法定額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黃主席文欣：主秘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、各課室主管大家早，今天我們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會次 3，現在會議開始。

黃主席文欣：今天審議的是審議人民請願案、臨時動議，我們按照會議程序進行，首先我們先進行審議人民請願案。

楊代理秘書志團：報告主席本會期沒有人民請願案。

黃主席文欣：接下來我們進行臨時動議，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？

翁代表明惠：請問建設課長，之前定期大會答應半個月內要提供資料，

目前已屆期限，請問何時可提供？不要每次本席要求提供資料，都以法源依據拒絕提供，如果這樣當初就別應允本席。之前要求行政課提供資料，僅私下拿金沙鎮公所相關回函資料拒絕提供，並無函知本席，會後請秘書室發文給公所提供資料。另編預算勿流於浮濫，四埔社區巡守隊目前已運作，社會課卻未編列慰問金等相關經費，倘該社區發函來申請經費，是否可按相關期程發放？從鄉長第一屆開始，本席要求提供資料，都想方設法回絕，連公文函覆都省略，是否看輕本席？詢問過其他代表會，代表要求提供經費使用情形皆照常提供，並無刁難，知道決定權都在上層，承辦課長也很為難，希望能尊重代表職責如實提供。

莊代表振源：請問秘書室，今年定期大會及臨時會召開是否太過密集，大多集中於十一、二月，請檢討其必要性，並規劃明年會議召開時間調配。

陳代表秀金：請問民政課長，每年兵役體檢，可否改在寒假期間？有民眾反映原先安排體檢時間大多在期末考試，相當不便，是否可向上級反映，以便民為考量，適度調整在寒假期間體檢。

黃主席文欣：希望公所能尊重代表會及代表意見，將心比心，本著所
會和諧初衷並在不違法原則下讓所會業務交流順遂。

黃主席文欣：各位代表還有什麼意見嗎？

黃主席文欣：若沒有意見，今天我們會議告一段落，金寧鄉民代表會
第 13 屆第 5 次臨時會到此結束，謝謝鄉長、副主席、
各位代表、各課室主管，謝謝。

七、閉會。